隆众资讯成品油批发价格指数评估报告

为保证隆众资讯成品油批发价格指数符合发改委《重要商品和服务价格指数行为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办法》）及公司价格指数管理要求，持续稳定的运行，山东隆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隆众资讯）针对2023年隆众资讯成品油批发价格指数的行为主体、编制方案、发布、运行维护、转让和终止等进行了自我评估，评估结果符合《办法》要求。

2023年中国炼能再创新高，超过美国成为世界第一大炼油国家，过去五年间新增产能投放超过1亿吨，后疫情时期恢复性消费大幅提振成品油需求。不过在十四五减油增化战略实施的背景下，较大程度上控制了炼油供应的增长， 2021-2023年国内炼油行业效益可圈可点。在此背景下，2023年隆众资讯成品油批发价格指数运行平稳，走势及波动幅度与国内成品油实际成交价格走势契合度良好，充分发挥价格指数的价格发现及预测预警作用，客观公正的反映了国内成品油市场的变化，为成品油市场定价提供了参考依据。

一、隆众资讯成品油批发价格指数基本情况

（一）价格指数行为主体

隆众资讯作为指数行为主体，未参与价格指数所反映商品和服务市场的交易，未与相关市场主体进行不正当利益交换，未操纵价格指数，未做其他可能影响价格指数独立性的行为。

隆众资讯独立于成品油及其市场的直接利益相关方，不参与

成品油相关产品交易，并接受广大市场参与者监督。

隆众资讯具有健全的客观中立保障制度，遵循独立、客观、公平、透明等原则保证价格指数充分发挥预测预警作用，服务成品油市场价格的合理形成。

为保证隆众资讯成品油批发价格指数的独立性与专业性，隆众资讯做出了如下努力：

1、隆众资讯具有完备的价格信息采集、指数计算发布和勘误、内部控制流程。

隆众资讯调研国内成品油市场交易、成交、询盘及报盘数据，严格把控提交收集过程，只考虑遵循标准合同条款的成交、报盘及询盘。隆众资讯成品油批发价格指数信息来源于国内成品油主营销售公司、各大炼厂、贸易商、加油站及终端企业的实际成交价格及每日报价，数据合法、稳定、真实。

隆众资讯组建了指数管理委员会，作为指数团队的最高管理机构，负责监督各品种价格指数的落地实施，下设指数工作组和指数研发部，同时还成立了指数合规部。

隆众资讯团队由指数负责人、指数高级研究员、指数初级研究员构成，指数高级研究员和指数负责人具有多年的行业经验。指数负责人和指数团队的高级研究员将定期审查指数团队的采价记录、价格留痕、指数计算等工作，并定期为指数团队进行方法论培训。

隆众资讯建立了 OA 呼叫中心，每个通过电话采集的价格均

可追根溯源，便于指数工作定编定岗、录音存档、规范采集。同时隆众资讯拥有自己的网盘，所有价格指数相关的留痕都在网盘上进行，并根据职责设定相关查看和编辑的权限。

2、建立了完备的内部控制流程以及投诉渠道和处理机制。

为保证价格指数的高质量运行，隆众资讯建立了从市场调研、样本库建立、数据采集、异常值剔除、验证、标准化入库、指数计算到指数发布一整套完备的内部控制流程。隆众资讯从各个环节入手进行内控，其中价格信息的采集与价格指数的计算都有专人负责，采集与计算相互分离。

隆众资讯设有规范的价格指数投诉受理和处理机制，设有专门的投诉入口，投诉处理政策和投诉信息披露都可通过向 lzprice@oilchem.net 发送电子邮件或者在隆众资讯官方网站 https://www.oilchem.net/中找到。

（二）价格指数的编制方案

隆众资讯成品油批发价格指数启动至今，运行平稳，指数准确反映国内成品油市场价格波动水平及幅度，暂未调整方案。

1、市场调研

价格指数研发最重要的原则是遵循市场贸易习惯，隆众资讯成品油批发价格指数是在基于市场的原则上进行研发梳理的。市场调研工作是价格指数研发工作最基础的一步，也是至关重要的一步。

隆众资讯调研工作从成品油贸易、流通、进出口、原油波动

等方面展开，完成市场调研后才会进入到价格指数设计和编制的工作中，确保研发的价格指数符合市场逻辑。

2、方法论

隆众资讯成品油批发价格指数方法论中对价格指数的编制背景和目的作出了详细的解释。方法论中价格指数内容介绍部分，针对隆众资讯成品油批发价格指数所反映的对象和范围作出明确界定，包括价格指数名称、样本数据类型、样本数据来源等。

隆众资讯成品油批发价格指数团队在设计价格指数时充分地考虑了相关市场的规模、流动性、活跃度等，在市场调研工作中详细的调研了产品基础情况，包括主流标准、区域流动性、市场参与者、现有客户的市场覆盖率和黏性等情况。隆众资讯将国内各大主流交易城市交易的成品油现货作为价格指数样本，其中代表规格品为国内 100 个地市主营销售公司、54 个主要地方炼厂的符合国 VI 标准的 92#汽油、95#汽油、柴油。隆众资讯成品油批发价格指数团队收集的成品油样本均覆盖 70%以上的市场，保证了足够的交易，以获得可观察的和透明的定价。

3、计算公式

隆众资讯成品油批发价格指数遵循帕氏价格指数计算规则，有明确的计算方式、权重设置规则及错误响应机制。

隆众资讯 92#汽油批发价格指数运算方式如下：

三级指数：

$$P_{92\#\cdot 中石油\cdot 省} = \sum p_{中石油\cdot n} / n$$

式中，$p_{中石油\cdot n}$为各省份内中石油旗下各样本企业在采价窗口期内，由数据源报出的数据采集人员无差错录入的距离收盘时间最近的 92#汽油唯一价格；n 为各省份内中石油旗下样本企业数量。

$$P_{92\#\cdot 中石化\cdot 省} = \sum p_{中石化\cdot m} / m$$

式中，$p_{中石化\cdot m}$为各省份内中石化旗下各样本企业在采价窗口期内，由数据源报出的数据采集人员无差错录入的距离收盘时间最近的 92#汽油唯一价格；m 为各省份内中石化旗下样本企业数量。

$$P_{92\#\cdot 主营\cdot 省} = \frac{P_{92\#\cdot 中石油\cdot 省} + P_{92\#\cdot 中石化\cdot 省}}{2}$$

式中，$P_{92\#\cdot 主营\cdot 省}$为分省份主营销售公司 92#汽油批发价格指数。

$$P_{92\#\cdot 地炼\cdot 省} = \sum p_{地炼\cdot i} / i$$

式中，$p_{地炼\cdot i}$为各省份内地方炼厂各样本企业在采价窗口期内，由数据源报出的数据采集人员无差错录入的距离收盘时间最近的 92#汽油唯一价格；i 为各省份内地方炼厂样本企业数量；$P_{92\#\cdot 地炼\cdot 省}$为分省份地方炼厂 92#汽油批发价格指数。

二级指数：

$$P_{92\#\cdot主营} = P_{92\#\cdot主营\cdot省}\omega_{92\#\cdot主营\cdot省}$$

式中，$\omega_{92\#\cdot主营\cdot省}$为各省份主营销售公司样本企业 92#汽油批发量占全国主营销售公司样本企业批发销售总量的比例；$P_{92\#\cdot主营}$为主营销售公司 92#汽油批发价格指数。

$$P_{92\#\cdot地炼} = P_{92\#\cdot地炼\cdot省}\omega_{92\#\cdot地炼\cdot省}$$

式中，$\omega_{92\#\cdot地炼\cdot省}$为各省份地方炼厂样本企业 92#汽油批发量占全国地方炼厂样本企业批发销售总量的比例；$P_{92\#\cdot地炼}$为地方炼厂 92#汽油批发价格指数。

一级指数：

$$P_{92\#} = P_{92\#\cdot地炼}\omega_{92\#\cdot地炼} + P_{92\#\cdot主营}\omega_{92\#\cdot主营}$$

式中，$\omega_{92\#\cdot地炼}$为全国地方炼厂 92#汽油批发销售总量占全国（地方炼厂+主营销售公司）92#汽油批发销售总量的比例；$\omega_{92\#\cdot主营}$为全国主营销售公司 92#汽油批发销售总量占全国（地方炼厂+主营销售公司）92#汽油批发销售总量的比例；$P_{92\#}$为全国 92#汽油批发价格指数。

隆众资讯 95#汽油批发价格指数、隆众资讯柴油批发价格指数运算方式同隆众资讯 92#汽油批发价格指数。

以上日度价格指数取周内算数平均值得周度价格指数。

4、价格信息提交者约束措施

为保证价格信息真实性，隆众资讯严格控制来自外部的价格数据信息。

5、主观判断条件

在价格指数编制过程中，针对主观判断的使用严格限定了合理条件及优先级来保证价格指数的准确性，本年度未曾使用主观判断编制价格指数。

6、离群值处理措施

隆众资讯会对收集的所有提交进行初步筛选。除了检查每项提交的基本信息、如数量、交货地和价格，隆众资讯还会与至少一方确认报告成交的细节，以确保样本的真实性。隆众资讯将对事实数据进行充分验证及统计，然后通过 3%置信区间异常值判定法则排除异常值，异常值处理应遵循事实，不可在方法论规则外剔除事实数据。本年度无离群值处理。

7、方法论修订情况

隆众资讯成品油批发价格指数方法论已在指数发布页面进行必要标识。

2023 年，未对隆众资讯成品油批发价格指数方法论做出任何调整。

2023 年，隆众资讯成品油批发价格指数没有新增。

（三）价格指数发布

隆众资讯成品油批发价格指数包含隆众资讯 92#汽油批发价格指数、隆众资讯 95#汽油批发价格指数、隆众资讯柴油批发价格指数三部分，定于工作日每周五 17:00 前发布，发布时间可能受到各种紧急情况和不可抗力的影响，如停电、自然灾害和恐怖活动。

若发生这种情况，隆众资讯将尽力尽早发布公布。

价格指数方法论及其他需要披露的内容在页面显著位置披露。

（四）价格指数运行维护

1、价格信息提交制度

价格指数编制方隆众资讯有完善的价格信息提交制度，严格控制来自外部的价格数据信息，明确提交价格信息的人员、提交标准、提交时间和提交方式等。价格信息提交方式包括 OA 呼叫中心、微信、邮件等，皆可满足价格信息追溯查询的需要。隆众资讯成品油批发价格指数团队会对采集的所有价格信息进行核实。

2、指数运行情况

如果发现已发布的价格指数有错误，无论是提交错误还是计算错误引起的，经隆众资讯核实，都将立即发出公告以提醒市场并修改错误的指数值。

本年度发布的隆众资讯成品油批发价格指数未出现错误情况。

3、信息归档

无论采用何种收集渠道，电话、电子邮件或是基于互联网的即时通信工具，价格指数编制方隆众资讯已存档记录 2023 年与提交者的所有通信，时长 5 年，确保指数中使用的所有提交信息都可以追溯到原始记录。

4、内部控制

为保证价格指数的完整性和可靠性，隆众资讯制定团队内部控制流程，流程中包含相关人员的隔离措施和监督机制、价格指数审核评估程序、授权发布程序、内部控制流程的定期审查和更新机制等内容。

（五）价格指数转让和终止

本年度无价格指数转让、无价格指数终止。

（六）严重违规事项

隆众资讯成品油批发价格指数团队严格遵循《办法》进行价格指数的编制运行，不存在损害国家利益或社会公共利益、编造发布虚假价格指数、操纵价格指数、利用价格指数组织相关经营者达成价格垄断协议、伪造/编造归档文件/评估报告、不配合价格主管部门评估和合规性审查、与相关市场主体进行不当利益交换、价格指数行为主体及其实际控制人和高级管理人员参与价格指数所反映的商品和服务市场的交易或其他严重违反《办法》规定的其他行为。

（七）价格指数运行维护的规范性和独立性情况

1、隆众资讯成品油批发价格指数走势分析

（1）指数与布伦特期货价格走势比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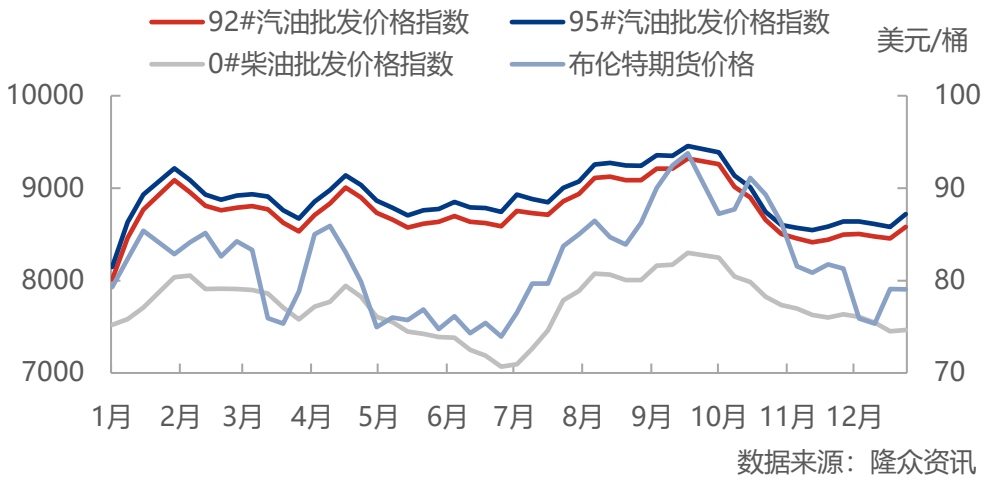

图 1 指数与布伦特期货价格走势图

表 1 指数与布伦特期货价格相关关系分析

	92#汽油价格指数	95#汽油价格指数	柴油价格指数	布伦特期货价格
92#汽油价格指数	1			
95#汽油价格指数	0.99809	1		
柴油价格指数	0.72889	0.70204	1	
布伦特期货价格	0.62214	0.59961	0.80899	1

以《隆众资讯成品油批发价格指数编制技术方案》为指导，以 2023 年布伦特期货价格数据为参考，基础数据条件下，汽柴油批发价格指数与布伦特期货价格走势方向基本一致。相关关系测算显示，92#汽油批发价格指数、95#汽油批发价格指数、柴油批发价格指数与布伦特期货价格相关系数分别为 62.21%、59.96%、80.90%，相关关系偏强；受自身供需影响，2023 年汽油市场特定时间段内与布伦特期货价格相关关系阶段性转弱。

（2）指数与汽柴油现货价格走势比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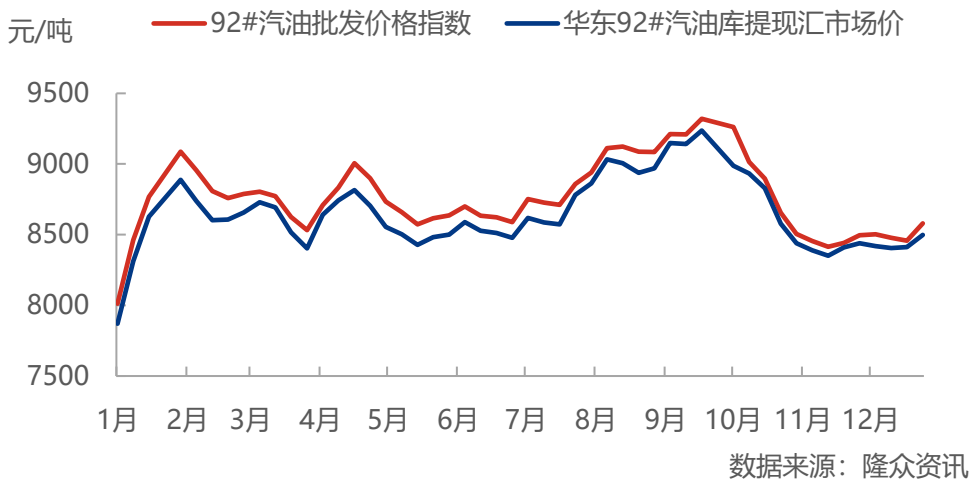

图 2 92#汽油批发价格指数与华东 92#汽油库提现汇市场价走势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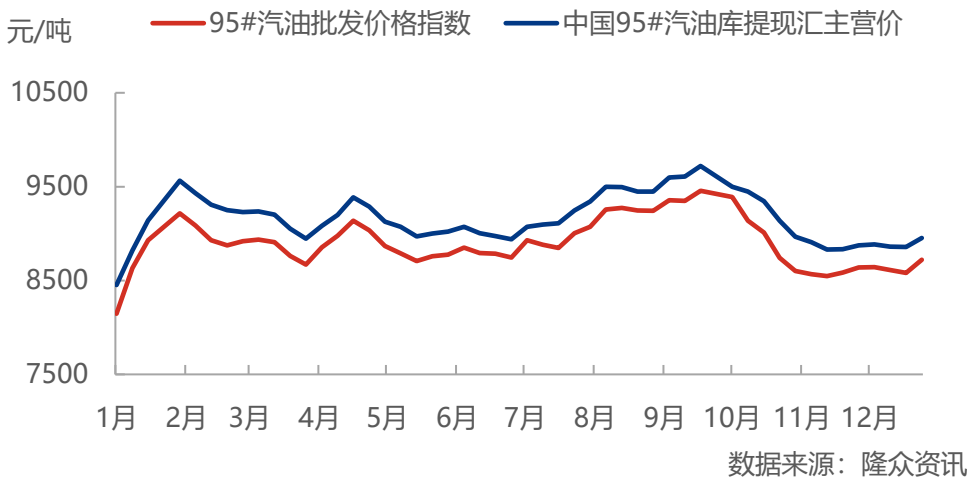

图 3 95#汽油批发价格指数与中国 95#汽油库提现汇主营价走势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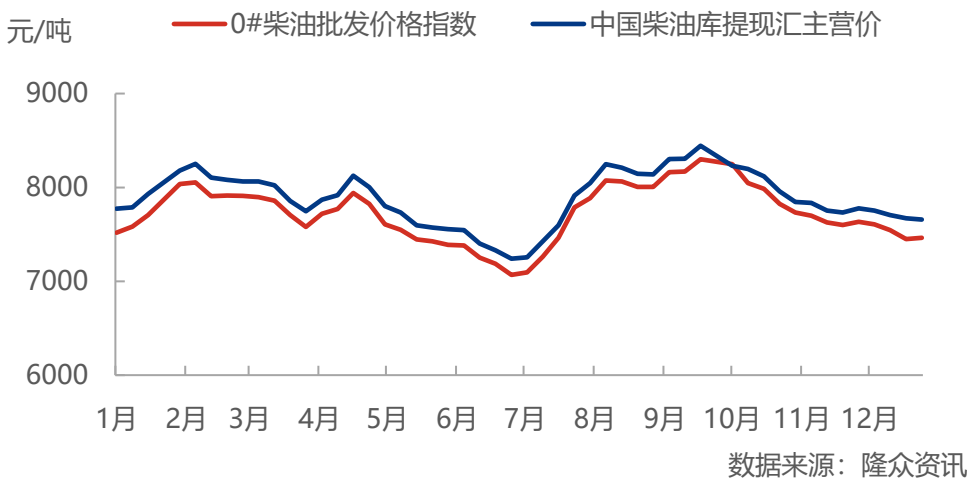

图 4 柴油批发价格指数与中国柴油库提现汇主营价走势图

以《隆众资讯成品油批发价格指数编制技术方案》为指导，以 2023 年汽柴油现货价格数据为参考，基础数据条件下，成品油批发价格指数与国内汽柴油现货价格走势方向一致，拐点时间基本吻合，峰谷波动幅度差基本稳定。

2、隆众资讯成品油批发价格指数运行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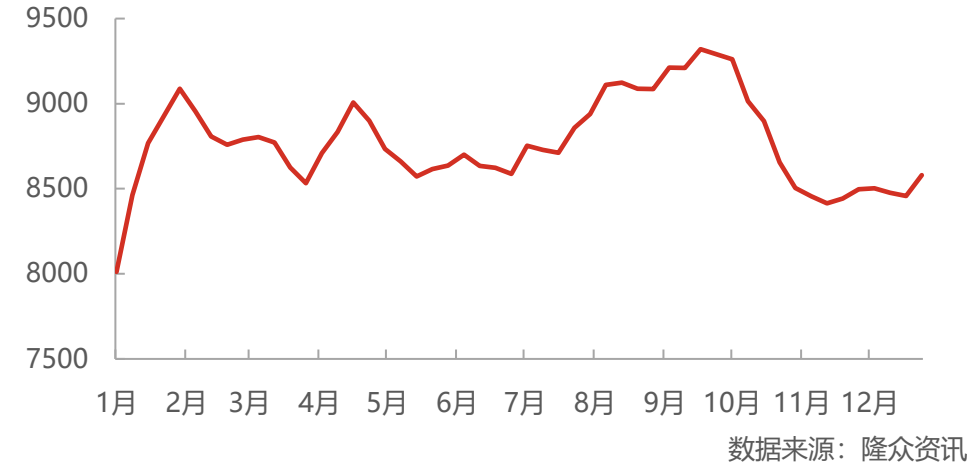

图 5 隆众资讯 92#汽油批发价格指数走势图

2023 年成品油市场整体运行平稳，期间经历了两次波峰波谷转换，1-2 月 92#汽油批发价格指数强势上涨，2 月初开始高位回

落，4 月初至 7 月指数震荡运行，7 月底再次冲高，9 月中下旬达年内高点后进入下跌通道，四季度企稳。12 月第五周，隆众资讯 92#汽油批发价格指数报 8580，环比上周上涨 1.4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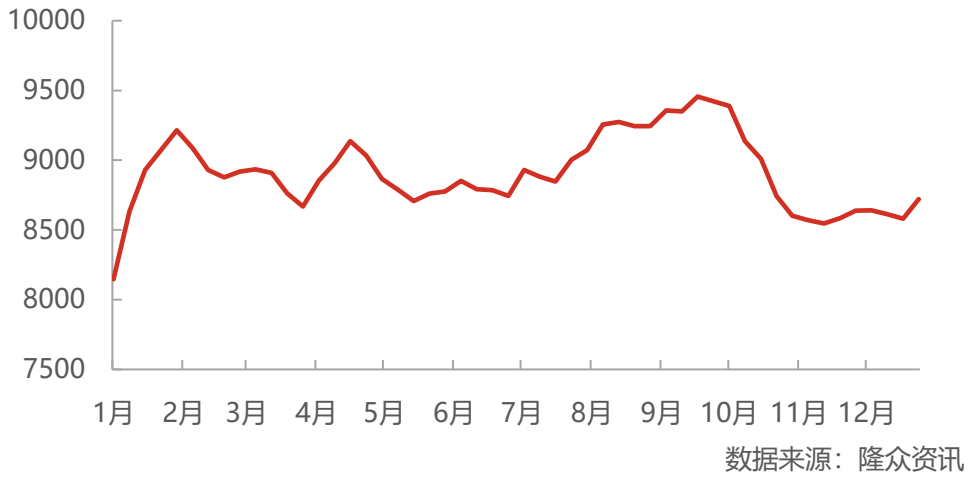

图 6 隆众资讯 95#汽油批发价格指数走势图

2023 年隆众资讯 95#汽油批发价格指数与隆众资讯 92#汽油批发价格指数走势方向、波峰波谷转换时间大体一致，95#汽油批发价格指数值略高于 92#汽油批发价格指数。12 月第五周，隆众资讯 95#汽油批发价格指数报 8720，环比上周上涨 1.6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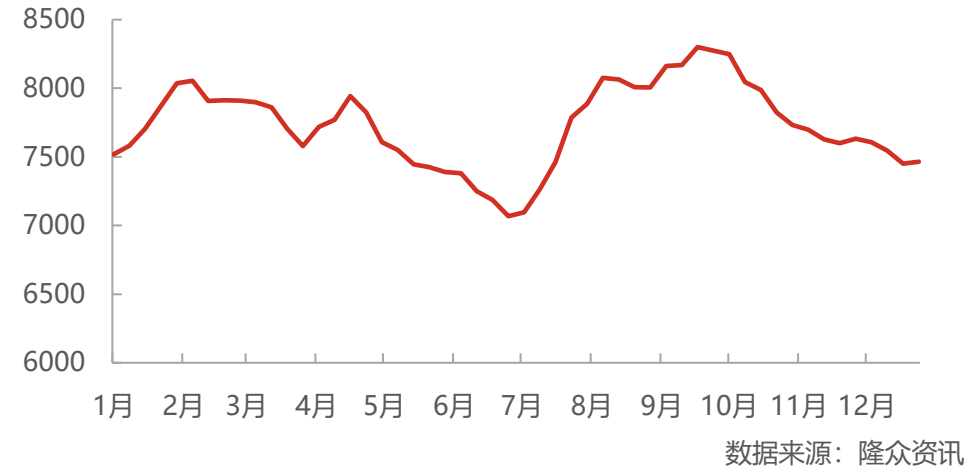

图 7 隆众资讯柴油批发价格指数走势图

2023 年隆众资讯柴油批发价格指数稳定运行，波峰波谷转换时间基本与汽柴油批发价格指数一致，但其斜率偏高，振幅较大。年初指数强势上涨，2 月中旬开始高位回落，7 月初指数跌至年内低点后开始反弹；之后开启年内第二轮上涨模式，9 月中下旬涨至年内高点后进入下跌通道。12 月第五周，隆众资讯柴油批发价格指数报 7464，环比上周上涨 0.17%。

二、成品油价格未来走势及产业发展建议

未来五年，国内炼油新增能力由主营和民营大炼化项目构成。由于发改委已经明文规定严禁新建 1000 万吨/年以下的常减压装置，因此传统独立炼厂规模偏小的扩能已难实现。未来五年，整体炼油能力的扩张较此前预期有所放缓，但预计仍有 5000 万吨左右的体量。

2024-2028 年，是新增炼能落地与落后产能淘汰双线并行推进的时期，国内炼油产能将于 2025 年达峰，此后逐步回落。汽油消费方面，新能源车替代率步步走高，此后仍将维持高速发展趋势，随着保有量基数的提高，其对传统能源的替代占比日益凸显。供需过剩压力将促使炼厂逐步降低汽油产量，但产量调整多落后于消费及市场价格的变动，因此供需失衡对价格呈现抑制作用。成本面来看，未来五年，预计国际原油价格重心围绕 77-85 美元/桶区间窄幅波动，并逐渐向区间下沿收敛。一方面，成本支撑震荡下移；另一方面，国内产能高位延续，汽油供需压力逐步突

出；故预计 2024-2028 年国内汽油市场价格震荡下行，价格在 8280-8583 元/吨区间波动。

未来五年，预计国际原油价格重心整体将呈现先降后升的特征，但若没有地缘等重大利好事件发生，难以触及 90-100 美元/桶的过高区间。2025 年开始 OPEC+减产或将结束，供应趋紧的格局将有所转变，俄乌冲突也有结束契机，供应或从趋紧转向逐渐宽松；美联储大概率将在 2024 年下半年开启降息周期，但全球经济的疲软态势改善缓慢，预计 2026-2027 年才有全面回暖表现。未来几年油价的底部支撑或依然稳固，以布伦特为例，80 美元/桶是高低油价的分界线，这一水平附近的油价符合各产油国的利益，沙特的未来愿景计划也需要偏高油价的支撑。预计 2024-2028 年油价或有小幅下行空间，但底部仍显坚固，布伦特期货或围绕 70-85 美元/桶的主流区间运行。高成本支撑减弱，加之国内外碳排放等政策调控，柴油需求呈下降趋势，难以对价格形成强有力支撑，柴油市场逐步回归理性，由阶段性的政策调控向供需端主导并转移。

中国柴油价格整体会跟随原油成本波动，但主营销售政策、国家宏观调控、供需及市场操作等方面的影响也相对较大。中国柴油消费进入下行通道，短线高成本支撑下，柴油价格或相对景气；2025 年之后消费加速下行，产业结构调整尚未有效跟进，柴油产量降量较慢，导致供应压力增大，价格承压下行。随着未来大炼化产能集中释放，市场竞争加剧，贸易套利难度加大，备货

周期提前，价格涨于预期，跌于“旺季不旺”的情况时有发生。隆众预计，2024-2028 年柴油价格在 6980-7350 元/吨区间范围内，其中 2024 年柴油价格或为最高位 7350 元/吨，2026 年或降至最低位 6980 元/吨。

三、成品油行业热点和政策及其分析

政策 1：取消了同一外国投资者设立超过 30 家分店

2018 年 6 月发改委、商务部下发的《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负面清单）（2018 年版）》，正式取消了同一外国投资者设立超过 30 家分店、销售来自多个供应商的不同种类和品牌成品油的连锁加油站建设、经营，须由中方控股的限制。

标志着石油下游环节限制完全开放，目前上游勘探和开采环节仍保留限制，加油站环节的放开将刺激我国零售环节继续换血，中国加油站布局发生变化，外资力量注入，加油站行业更加活跃。

政策 2：地炼企业产能整合转移

2018 年 10 月山东省人民政府下发的《关于加快七大高耗能行业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方案的通知》，指出 1. 力争到 2022 年，将位于城市人口密集区和炼油能力在 300 万吨及以下的地炼企业炼油产能进行整合转移;到 2025 年，将 500 万吨及以下地炼企业的炼油产能分批分步进行整合转移，全省地炼行业原油加工能力由目前的 1.3 亿吨/年，压减到 9000 万吨/年左右；2.山东炼化行业成品油(汽煤柴)的产出率将降至 40%左右，基础化工原料(产品)占比达到

35%以上。3.提出建设 2000 万吨炼化一体化项目的设想。

但 2021 年 9 月份山东省人民政府印发《山东省“十四五”制造强省建设规划》提出，十四五期间关停推出参与裕龙岛炼化一体化项目整合的地炼企业产能，并根据重大石化项目实施情况，推进城市人口密集区和炼油能力 300 万吨以下未实现炼化一体化的地炼产能分批整合转移。500 万吨以下地炼企业的炼油整合未在提及，按照最新的政策，山东 300 万吨以下炼油总产能达 3825 万吨。

政策 3：“放管服”政策或将出现明显改变

2019 年 8 月国务院办公厅下发的《关于加快发展流通促进商业消费的意见》，1.明确取消石油成品油批发仓储经营资格审批；2.将成品油零售经营资格审批下放到地市级人民政府。2019 年 12 月商务部下发的《关于做好石油成品油流通管理“放管服”改革工作的通知》，主要提出 1.指导地方做好审批取消和下放的政策衔接，明确地市级人民政府负责本地区成品油零售经营资格审批，明确批发仓储经营资格审批取消后，企业从事经营活动仍须符合安全、环保、消防、质量、税务、交通、气象、计量等方面法律法规要求；2.指出将适时废止原油和成品油市场管理办法，并与 2020 年 7 月正式废止原油和成品油市场管理办法。

进入成品油行业的门槛降低，不需要繁琐的审批流程，事前管理变为事中管控，市场参与方也不断注入新鲜血液，竞争与机遇并存。

但 2022 年开始陆续有省份出台无仓储设施的成品油经营单位，不予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不予开通成品油经销企业成品油发票开票模板，不得从事成品油经营活动的政策。其中广东的征求意见稿提到，成品油批 发、仓储经营企业应该拥有不少于 1 万立方米库容的成品油油库 所有权或者使用权；江苏省商务厅等四部门也下发了开展成品油批发和仓储经营企业核查工作的通知，其中提到，严查成品油仓储经营企业油库“一库多租”。这意味着不少没有仓储所有权及使用权的贸易企业将面临公司注销的问题，国内贸易商总数量或将出现明显下降。

政策 4：实施更大规模减税降费

2019 年 10 月国务院下发的《实施更大规模减税降费后调整中央与地方收入划分改革推进方案》，1.保持增值税“五五分享”比例稳定；2.调整完善增值税留抵退税分担机制；3.后移消费税征收环节并稳步下划地方。

消费税如果后移，对炼厂来说，一方面税负成本减轻，另一方面主营与独立炼厂都在一个起跑线，规模效益方面炼油型地方炼厂的竞争力将减弱。

政策 5：轻循环油及混合芳烃征收进口环节消费税

5 月 12 日，财政部、海关总署、税务总局发布公告，自 2021 年 6 月 12 日起，对“轻循环油”、“混合芳烃”、“稀释沥青”等产品视同石脑油或燃料油征收进口环节消费税。

执行的结果是增值税及地方三税税额也会相应增加，导致进

口产品直接价格的增长更多。失去了价格优势，作为汽柴油组分原料的轻循和混芳，除非国内与国际市场价差巨大，难以再进入到社会调和领域，社会调和量将会大幅萎缩，一来缓解国内供应过剩局面，二来低价调和资源的减少，有利于炼化企业油品价格和市场占有率的提升，第三与 2021 年的成品油行业整顿也互相呼应。

而从轻循、混芳的进口和使用地来看，华南、长江中下游将是核心地带。混芳尚有较多的国产资源可以替代，调和汽油总供应和产量分布不会变动太多，但轻循减少南方无替代资源，东南沿海调和柴油最高可减少 1000 万吨/年左右，柴油流通格局将有变化，有利于北方资源南下。

政策 6:《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2020 年 1 月 1 日开始施行

炼化相关的主要装置规模限制如下:

常减压加工方向--禁止新建 1000 万吨以下装置

催化装置--禁止新建 150 万吨以下催化裂化装置

加氢裂化装置--禁止新建 150 万吨以下加裂装置

连续重整装置--禁止新建 100 万吨以下连续重整装置

裂解制乙烯装置--禁止新建 80 万吨以下装置

PTA 装置--禁止新建 100 万吨以下装置

简言之，以高质量的炼化一体化为导向，限制新建传统炼油装置和主流基础化工装置规模，不允许建设低于特定规模的单套

装置；鼓励投资高附加值的橡胶、塑料、聚酯等化工产业。这些限制条件，在避免了无序和盲目扩张的同时，也限制了许多炼厂的转型步伐，许多独立炼厂或者无足够规模的上游装置来提供原料，或者无足够资金建设大规模装置，越是实力强基础好的炼厂越有机会大步迈进，中小规模炼厂则只能通过联合或者另辟蹊径。

政策 7：10 月 13 日，应急管理部等十部门联合下发公告，调整《危险化学品目录（2015 版）》，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将“1674 柴油[闭杯闪点≤60℃]”调整为“1674 柴油”。

柴油闭杯闪点>60℃不属于危化品的政策结束，柴油全面进入危化品行列，贸易企业、部分终端用油单位，都需配备或申请相关危化品资质方可运营。部分省市出台政策来看，后期申办的危化证将和仓储挂钩，没有仓储使用权和所有权的企业将很难重新申办危化证。由此来看，柴油贸易型（无仓储）企业或面临出清风险。

政策 8：陆续有省份出台无仓储设施的成品油经营单位，不予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不予开通成品油经销企业成品油发票开票模板，不得从事成品油经营活动的政策通知。

意味着不少没有仓储所有权及使用权的贸易企业将面临公司注销的问题，国内贸易商总数量或将出现明显下降，国内成品油经营门槛再度提升。中间流通环节的精减将有利于国家对成品油流向方面的监管，但对市场活跃度来说将是不小的打击。

政策 9：2023 年 6 月 30 日，税务总局发布一则名为关于部分成品油消费税政策执行口径的公告，对异辛烷、石油醚、粗白油、轻质白油、部分工业白油、混合芳烃、重芳烃、混合碳八、稳定轻烃、轻油、轻质煤焦油等产品征收消费税。

本公告中的多数品种均是汽油和柴油的原料，这些品种征收消费税以后市场价格或将迎来明显上涨或暂时停售，进而会导致汽柴油的社会调和成本走高，原料紧张等情况出现。而随着近几年成品油市场合规化程度不断提高，社会调和量已经逐步缩减，今年以来仅占中国成品油总产量的不足 5%，受该消息的影响或出现部分量的缩减，对供应端的影响较小。

而该公告中涉及成品油生产企业中的部分汽柴油原料征税之前多数为自用，该部分资源不外销直接调和为成品汽柴油出售的征税后不受影响，成品油生产企业若外购这些应税品种的原料，遵循消费税不重复征收的原则，可进行进项抵扣，从炼厂环节来看，成本也得到有效控制。

整体来看，本次征税受影响最大的为社会调和单位，短期或将因成本的上涨，调和利润和调和量受到压减，进一步肃清市场环境，不合规资源将逐步萎缩，提高成品油市场的合规运营。而且经过近几年市场的合规化整顿，社会调和量逐年下滑，今年以来占成品油供应总量的不足 5%，本次政策执行后，此占比或将继续下滑，并不会对成品油的整体供应带来太大影响，从另一方面讲，就算调和油体量不减少，原料的正规化，对于促进成品油行

业的良性发展也有重要意义。

政策 10：2023 年 7 月 28 日，市场监管总局、公安部、商务部、税务总局引发了关于《综合治理加油机作弊专项行动方案》的通知，要求坚决遏制加油机作弊、严厉打击计量作弊、偷逃税等违法行为，时间定于 2023 年 8 月至 2024 年 7 月开展综合治理加油机作弊专项行动。

2023 年以来，针对加油站的检查愈发严格，今年一季度全国各地展开了针对加油站的税务检查，不少加油站补交了几万到几百万不等的税，且进项采购完税率也被迫提高，进而加油站成本提高，加油站为应对只能提高零售价格，减少优惠幅度，从而导致其竞争力下滑，主营市场份额上涨。

自 2021 年 6 月轻循混芳征收进口环节消费税开始，到 2023 年 6 月异辛烷、混合芳烃等调油料的征税，针对调和油的检查层出不穷，调和油也呈现逐年递减趋势，隆众数据统计，预计 2023 年汽柴油调和量预计 2500 万吨，较 2021 年下跌 50%，且调和品质也逐年提升，低价非标成品油逐年减少，和炼厂生产的成品油价差亦呈现逐年缩减趋势。意味着，调和油给加油站带来的成本优势亦逐年递减。

综上所述，可见政府机构对于针对成品油及加油站违法行为整顿的决心，不少单站销量少，靠偷逃税盈利的站退站情况普遍，部分莆田加油站也开始逐步清退部分销量不佳的站点，改变投资方向，未来通过偷逃税及采购低价调和油资源降成本的方式

将更加艰难，加油站市场将逐步进入合规化竞争，靠品质和服务留住销量。